

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征集梅州市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和服务的通知

梅州高新区、各县（市、区）科工商务局，有关企业：

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粤工信工业互联网函〔2023〕26号）、《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工信工业互联网函〔2024〕57号）等文件要求，我局拟围绕铜箔-电路板、电声、绿色建材、陶瓷四个细分行业建立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库，为中小企业提供产品和服务支持，促成供需对接匹配，组织开展第一批“小快轻准”（小型化、快速化、轻量化、精准化）数字化产品的遴选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要求

（一）申报主体为我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牵引单位（后文简称“牵引单位”）或纳入其“1+1+N”产业生态联合体的数字化软硬件企业（不限于梅州市内企业），且证照齐全、守

法经营，未被纳入失信惩戒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或其他失信主体名单。申报单位按要求提交相关申报材料，并对其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二）申报的产品须拥有完整自主知识产权（代理产品的需提供双方盖章的产品代理协议或受让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具备“小快轻准”（小型化、快速化、轻量化、精准化）特征，覆盖细分行业“研、产、供、销、服、安”等关键环节。产品成熟度高，定位清晰，改造工期短，运维便利，并能提供在相应细分行业中中小企业应用的服务案例（不局限于梅州市内企业）。

（三）提供产品服务的团队健全稳定，专业服务能力强，具备完善的售前服务和售后实施交付能力。

（四）产品价格应符合市场合理性，坚决防止虚高价格套取财政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按照“企业出一点、供给方让一点、政府补一点”原则，申报单位对报送的数字化改造产品和服务给予一定程度的让利。

二、征集流程

（一）组织申报。申报单位将申报资料汇编成册（A4 纸张双面打印、胶装），加盖骑缝章，一式三份，连同电子文档（含盖章后扫描的 PDF 版和可编辑文档），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前报送至我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牵引单位（以下简称“牵引单位”），逾期不予受理。

（二）形式审查。各数字化牵引单位按要求对申报单位资质及产品进行真实性和符合性审查后，于2024年8月30日前报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附牵引单位审核意见）。

（三）专家评审。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专家开展产品评审，根据专家评审意见遴选形成拟发布“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库。

（四）正式发布。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拟发布产品和服务目录在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官方网站公示，经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发布梅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和服务清单。

三、其他事项

（一）请各数字化牵引单位严格把控申报单位资质，对产品信息真实性、产品实施及售后服务能力、价格合理性等负责。申报单位退出产业生态联合体、发生重大信息变更、出现经营异常等情况须及时报备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梅州市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库将实行动态管理，不定期调整。

（三）申报单位对所属产业生态联合体的被改造企业提供产品服务。拟被改造企业可根据自身需求自主选择库中产品服务，并与对应细分行业数字化牵引单位及其“1+1+N”产业生态联合体签订项目合同开展数字化改造项目，申报梅州市中小企业数字

化转型城市试点政策专项资金支持。

（四）各数字化牵引单位要会同各自“1+1+N”产业生态联合体单位共同制定签约合同范本，连同产品征集申报材料一并报送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合同可为双方合同或多方合同，内容至少包含技术服务内容（若有个性化定制服务也须说明）、工作协议（包含售后服务）、合同费用、产品报价清单、验收、费用支付、侵权处理、违约责任等。

（五）请梅州高新区、各县（市、区）科工商务局发动属地数字化服务商与数字化牵引单位对接，积极加入产业生态联合体，丰富优质产品供给。

附件 1. 梅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小快轻准”

数字化产品和服务入库申报书（模板）

2. 梅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和服务清单

3. 数字化牵引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 8 月 20 日

（联系人：许少辉 0753-2392188）

附件 1

梅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小快轻准”
数字化产品和服务入库申报书

（模板）

申报单位：	（加盖公章）
申报行业：	
所属产业生态联合体：	（填写数字化牵引单位名称）
联 系 人：	
邮 箱：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零二四年制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性质	☐ 国有企业 ☐ 民营企业 ☐ 三资企业 ☐ 其他			
单位联系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邮箱	
营业收入	2022 年_____万元；2023 年_____万元			
企业人员数量		近 3 年服务 相关行业企 业数量		
单位简介 (不超过 500 字)	(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市场销售等方面基本情况)			

让利模式 情况说明	(简述为试点企业提供的优惠政策、增值服务等让利情况)
服务实施	数字化转型保障(简述推进中小企业高质量数字化转型的保障机制,如设立相关业务部门,开发转型的技术开发能力等)(不超过300字):
二、企业资质材料	
1. 企业营业执照以及信用中国截图; 2. 企业近三年财务报表; 3. 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能力(本地服务团队/本地长期办公场所等证明); 4. 其他文件(如相关知识产权、荣誉证明)。 (可另附附件材料)	

三、产品服务档案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功能、解决问题以及应用场景等。（不超过 100 字）
产品类别	☐ 研发设计 ☐ 营销销售 ☐ 采购供应 ☐ 生产制造 ☐ 仓储物流 ☐ 经营管理 ☐ 工业安全 ☐ 其他：_____
应用业务 场景	
行业 通用性	☐ 行业通用 ☐ 特定行业_____
商业能力	近三年的销售数量_____套，其中本地销售_____套。
部署方式 (可多选)	☐ 云部署 ☐ 本地独立部署 ☐ 云+本地混合部署
收费方式 (可多选)	☐ 按年收费 ☐ 按用户数收费 ☐ 一次性收费 ☐ 其他（具体说明）_____
产品价格	
实施周期	☐ 不超过 2 个月 ☐ 不超过 3 个月 ☐ 不超过 4 个月 ☐ 不超过 5 个月 ☐ 不超过 6 个月 ☐ _____个月

运维升级	☐ 运维升级费用_____元/年 ☐ 按服务次数或人天收费 _____元/人天 ☐ 免费升级维护_____年 ☐ 其他_____
对应指标 得分	应用数字化产品后，对照《制造业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表(2022 年)》，相应什么指标？ 数字化基础： ☐设备系统 ☐数据资源 ☐网络安全 数字化经营： ☐研发设计 ☐生产管控（☐生产计划 ☐生产监控 ☐生产作业 ☐质量控制 ☐仓储物流） ☐采购供应 ☐营销管理 ☐产品服务 ☐业务协同 数字化管理： ☐经营战略 ☐管理机制 ☐人才建设 ☐资金投入 数字化成效： ☐产品质量 ☐生产效率 ☐价值效益

相关资质材料	1. 产品说明书; 2. 相关落地案例（优先提供本地案例）的介绍以及证明（需提供合同首页、产品目录页、双方盖章页以及相关发票验证真实性，发现虚报信息直接取消申报资格，并列入市工信局黑名单）; 3. 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等产品软著证明（代理产品的需提供双方盖章的产品代理协议或受让的软件著作权证书）; 4. 过往相关合作项目合同; 5. 其他材料（如资质荣誉、第三方检测报告等）。 （可另附材料）
.....根据申报产品数量增加相应产品行数.....	
申报资料真实性声明	
我单位近三年无失信行为、无触犯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不正当竞争行为；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近三年未在生产、质量、安	

全以及环保方面发生重大事故。我单位申报提供的材料，均真实、完整，如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2

梅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和服务清单

数字化牵引单位名称 (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illegible]

备注：“细分行业”一栏填写通用或具体细分行业，细分行业按我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4个细分行业填写，具体包括：铜箔-电路板、电声、绿色建材、陶瓷。

附件 3

数字化牵引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细分行业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排名不分先后